

项目编号：ZYZB-CG2022224

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ZYB-CG2022224

三、采购单位名称：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汉城东路27号

联系方式：冯老师 84293888 转 81109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联系方式：15336181988 温函宇 赵鹏飞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项目概况：校园信息化等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项目用途：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项目预算：3193200.00 元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以下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6.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备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扶持福利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陕财办采〔2018〕23号)

八、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1. 获取时间：2022年10月17日至2022年10月21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时（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本公告附件按要求填报后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zhongyuanzyzb@163.com）；

3. 文件售价：免费赠送。

（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1月8日14时30分，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2. 投标地址：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3.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8日14时30分

4. 开标地点：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十、其他应说明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温函宇 赵鹏飞

联系方式：15336181988

电子邮箱：zhongyuanzyzb@163.com

开户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8060 1060 1421 0045 86

十一、本公开招标公告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6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事项表

前附事项表是对招标文件各章节条款项和特别约定事项的详细说明与具体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当作出符合性、有效性、实质性响应。否则，所引发的不利后果或者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正文与前附事项表表述不一致时，以前附事项表为准。		
1、第一、二章前附事项		
1.1	采购项目名称	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1.2	采购项目编号	ZYZB-CG2022224
1.3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汉城东路27号 联系方式：冯老师 84293888转81109
1.4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联系方式：15336181988 温函宇 赵鹏飞
1.5	项目概况及预算	项目概况：校园信息化等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项目用途：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项目预算：人民币 3193200.00元
1.6	投标人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以下特定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1.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2年11月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1.9	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	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1.10	有关资格审查、投标文件有效性的特别提示	A. 招标文件“第二章 前附事项表1.6款 投标人资格要求”需提供资格审查的证明材料及“评审要素一览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应按“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入“第7部分 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的证明材料1、2、3、4项，除招标文件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5、6项按“格式”填写并在指定落款处按要求签署盖章；资格证明材料为投标人资格必备要件，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未通过者，投标无效。如有“原件备查”项，应携带原件于审查环节递交。 B. 投标文件的份数、章节、页码、装订、编制、签署、封装等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除注明“格式自拟”外，均应按照给定格式填报内容及签署。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的投标无效。 C. 投标文件的印鉴签署应使用有效公章，不允许使用“业务专用章”等非公章印鉴签署。未按要求用印签署的，投标无效。
1.11	进口产品	不接受
1.12	提供样品	否
1.13	投标备选方案	不接受
1.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
1.1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16	澄清、修改、质疑	见本章第2.8条、第2.9条
1.17	投标文件的递交、份数、密封、标记	A.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出示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递交的，须出示身份证复印件）以证明递交人身份。 B. 投标人应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u>壹</u> 份和副本 <u>肆</u> 份，电子版 <u>壹</u> 份（U盘）；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投标文件应在指定页面落款处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C.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文件的正本需单独密封（电子版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内）、所有副本，可以分开单独密封，也可以整装密封，在每个封袋上标明“正本及电子版”或“副本”字样并标记。 D. 所有包装封袋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如有）、

		投标人名称和“开标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参考附件A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E. 允许投标文件副本为本正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不少于90日历日
1.19	评标委员会组成	A. 人员构成：共 <u>5</u> 人组成。其中专家 <u>4</u> 名；采购人代表 <u>1</u> 名。 B. 专家产生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产生。
1.20	代理服务费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收取。
2、投标保证金		
2.1	交纳金额	不缴纳
2.2	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8060 1060 1421 0045 86
2.3	特别提示	如投标人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 书面形式告知 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 失信行为 。
3、第四、五章前附事项		
3.1	交付时间	签订合同后 <u>60</u> 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3.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质保期	质保 <u>3</u> 年
3.4	履约保证金	无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 </u> %（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 </u> / <u> </u> 日历日
3.5	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
3.6	评标方法	综合评标法/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分要素一览表”
4. 其他		
4.1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4.2	信用查询时间	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 的数量	三
4.4	核心产品	智慧黑板

1. 释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前附事项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见前附事项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监督管理机构：指依法对政府采购活动履行监督管理职能的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1.5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若前附事项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事项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标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1.7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扶持福利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2. 招标及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编制、审定、备案与发售，依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报名登记手续购买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项目使用，其所获权利不得转让。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2 招标文件对招标投标事宜提出明确要求和具体说明，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全部内容，因在阅读、理解招标文件内容上产生疏漏、误解，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3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评标办法

第六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2.4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前附事项表为准；前附事项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2.5 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接受社会监督，坚决制止和杜绝违背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现象的发生。

2.6 采购人、投标人应优先采购、选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2.7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中小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对于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提供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价格扣除优惠 4%，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企业和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享受中小微型企业相同的政府采购政策，对于同时属于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8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2.8.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

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2.8.2 澄清、修改或补正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9 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2.9.1 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等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2 书面质疑应由法定代表人提交的，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等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书面质疑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质疑的采购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2)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质疑人的地址、联系方式等；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及必要的法律依据；
- (5) 提起质疑的日期。

2.9.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 超过质疑期限的；
- (3) 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 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2.9.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质疑签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投

标人的商业秘密。

2.9.5采购代理机构在作出书面答复之前，可以采取现场解答的方式向质疑人通报初步处理结果。投标人认可处理结果的，可在出具书面申请后撤回质疑或者放弃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再进行书面答复。

2.9.6投标人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驳回质疑，并对投标人无效质疑情况记录存档：

(1) 无具体的质疑事项，或者质疑事项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 质疑内容涉及评标工作细节、其他投标人投标资料等保密事项且无法提供信息的合法来源的；

(3) 质疑已经处理并明确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2.9.7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报请采购人申请上级采购管理部门作出处罚。

2.10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3. 投标及投标文件

3.1 投标人应当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与采购项目相适应的专业资质、许可、批准、认证、认定等证件文书，以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证书，并按照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见前附事项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交相应的证件、文书、资料，接受资格审查。

3.2 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2.2 以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2.3 符合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注：若前附事项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3 如前附事项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3.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3.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3.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3.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3.3.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3.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前附事项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6 投标范围

3.6.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前附事项表中另有规定。

3.6.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6.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7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3.7.1 投标文件由“正/副本/电子版”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3.7.2 上述所有文件、资料、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及专用名不受此限),使用的计量单位为公制单位(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3.7.3 投标人应按前附事项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投标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统一胶装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精装、线装),且需编制目录并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投标

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7.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页面落款处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3.7.5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报价、交付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技术标准、招标范围、商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人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6 若前附事项表未要求提供技术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只能提交唯一的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3.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3.8.1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文件的正本需单独密封（**电子版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内**）、所有副本，可以分开单独密封，也可以整装密封，在每个封袋上标明“正本及电子版”或“副本”字样并标记。

3.8.2 标记要求：所有包装封袋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开标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参考**附件A**），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8.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3.8.4 投标人应当按前附事项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指定地点一次性递交全部投标文件。

3.8.5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送达时间及密封情况等事项，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递交接收手续完毕的投标文件由承办人妥善保管，并向投标人出具回执，任何人不得擅自解密、拆封、调换和退回。

3.8.6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之后，任何人上传、送达、投递的投标文件和文书资料，采购代理机构一律拒绝接收。

3.8.7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3.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第 3.8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3.9.3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9.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依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之规定办理。

3.10 投标报价

3.10.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10.2 投标人对投标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10.3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3.10.4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

3.10.5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10.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3.10.7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3.11 投标有效期

3.11.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11.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12 投标保证金

3.12.1 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具体交纳办法及金额见前附事项表。

3.12.2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3.12.3 如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人须按本章附件 B 格式和内容开具保函，并将保函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12.4 投标人未交纳或者未足额交纳或者未按规定时限交纳保证金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的权利，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3.12.5 保证金的退还

A.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者作为履约保证金。

B.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注：未中标单位应在“采购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有完整信息且加盖公章及经办人签字确认的“保证金退还申请单”附件 C 扫描件送至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办理退还手续，无需亲自前来办理；中标人需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保证金退还申请单”附件 D 扫描件、已签订的合同 PDF 版本扫描件各一份至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电子邮箱办理退还手续；未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的，导致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正常退还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12.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

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擅自退出投标活动的；

(2)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材料的；

(6)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4. 开标及评标

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4.2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检查投标文件的递交份数并以公开宣读的形式将投标文件正本中报价一览表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公布，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存档备案。

4.3 对未现场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4.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或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4.5 组建评标委员会及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4.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见前附事项表），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成，开标前任何人无法获悉专家名单。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材料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未通过者，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4.5.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4.5.4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4.5.5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5.6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6 投标文件的澄清

4.6.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4.6.2 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1)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6)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7)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4.7 比较与评价

4.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4.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采用在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8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9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全体与会工作人员应当执行评标工作的各项保密规定。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控制评标现场的人员出入，评委会成员及与会人员应予以支持配合。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执行，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4.10 如一个标段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4.10.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10.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11 如一个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前附事项表中载明核心产品，相关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4.10 条规定处理。

4.1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1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

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14 纪律与监督

4.14.1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14.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4.14.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工作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14.4 参与评标活动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15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程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5. 定标与合同授予

5.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5.2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

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5.3 签订合同

5.3.1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5.3.2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3.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第 3.12.6 条执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6. 招标代理服务费

6.1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标准。

附件 A 投标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正本及电子版/副本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标段（如有）： 投 标 文 件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

附件B:

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元(小写)_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需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C. 未中标人申请单

保证金退还申请单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 公 司 是_____采购项目_____的投标单位，我公司未中标，申请退还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保证金退还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详细名称及行号：

开户账号：

申请单位公章：

申请日期：

经办人：

注：此申请单提交扫描件发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格式 D. 中标人申请单

保证金退还申请单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 公 司 是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我公司为中标人，已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请按以下信息退还保证金：

保证金退还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详细名称及行号：

开户账号：

附：政府采购合同（PDF扫描件）

申请单位公章

申请日期：

经办人：

注：此申请单及合同提交扫描件发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2022年 月 日

目 录

第1部分 投标函.....**

第2部分 报价一览表.....**

第3部分 投标人概况及承诺.....**

第4部分 其他声明函.....**

第5部分 技术投标方案.....**

第6部分 商务投标方案.....**

第7部分 资格证明材料.....**

第1部分 投标函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___份。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5.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6.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8.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并愿承担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2022年____月____日

第 2 部分 报价一览表

2.1 报价总表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元）	交付期 （日历日）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				
报价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2.2分项报价表

3.3.1标的物列表价					单位：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厂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								
总计金额：								

备注：分项报价应结合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内容自主填写报价。
本表格式可根据实际内容自主拟定。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第3部分 投标人概况与承诺

3.1 投标人企业简介（据实编写）

3.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单位：元

企业名称							
住所					营业期限		
类型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电 话			
公司网址					电子邮箱		
营业范围							
开户银行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号						
上一年度 企业销售额							
上一年度 综合纳税额							
上一年度 社保缴纳额							
人员构成	职工总数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员工	高级职称 人数	中级职称 人数	初级职称 人数
近年发生的诉讼 及仲裁情况	须如实填写，没有仲裁、诉讼事项的填写“无”						

3.3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标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标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2022 年____月____日

第4部分 其他声明函

4.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非小微企业不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还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未提供齐全的则不视为中小微企业。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出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3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5部分 技术投标方案

5.1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5.2 项目人员配置

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2.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资格、职称		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3. 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职称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5.3 投标人按照“评审要素一览表”技术部分内容的顺序，编制技术投标方案。

第6部分 商务投标方案

6.1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6.2 投标人按照“评审要素一览表”商务部分内容的顺序，编制商务投标方案。

第7部分 资格证明材料

7.1 编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附格式）

法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招标项目名称及包/标段）（项目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投标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6.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附格式）

书面声明（一）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书面声明（二）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三）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7.2 编制要求提供的评审证明材料（如有）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一、政府采购合同

_____年____月____日，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以下简称“甲方”）以公开招标方式对“西安市远东第一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项目编号：ZYB-CG2022224）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

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
- (2)
- (3)
- (4)
- (5)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项目完成期限：合同签订后____天；
- 1.5.2 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终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款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合同签订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二、合同一般条款

2.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知识产权

2.3.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

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1)

(2)

(3)

(4) 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5) 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

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质量保证

2.8.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合同变更

2.11.1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

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

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通知和送达

2.18.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一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履约保证金

2.21.1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

利。

2.22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 <u>采购要求与需求</u> 的约定执行。

注：最终以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为准修订。

第五章 评标办法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1. 投标人资格审查；
2. 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4. 投标文件的比较、评审；
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

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对于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提供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价格扣除优惠4%，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如采用综合评分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A.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B.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C.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采购公正评审的。
- D.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7 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和义务：

A. 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B. 义务：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配合财政部

门的投诉处理工作；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表1 评审要素一览表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评审内容：			
评分	分值 设置 100分	评审要素	分值 分布
投标 报价	30	投标报价分：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所有合格供应商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价格分=（评分基准价/评标价）×基准分值	30
技术 部分	45	投标设备（产品）选型合理、功能齐全，规格型号、技术指标、配置等描述完整、详细；对主要性能、特点和水平的详细描述；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优得10~15分，良得5~10分，一般得0~5分。	15
		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完整可行，总体方案包括施工组织机构、工程进度、质量保证、安全文明措施、详细的产品备货、供货、施工进度等，以及安装、检测、调试等方面，层次清楚，结构合理，功能直观健全；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优得10~15分，良得5~10分，一般得0~5分。	15
		产品及配件货源渠道正常，提供质量保证措施，质量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及国家行业标准，质量保证、技术措施具体明确，检查落实方法切实可行。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优得10~15分，良得5~10分，一般得0~5分。	15
商务 部分	25	制定完善的培训方案，包括并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课时、培训地点、培训人数等。优得8~12分，良得4~8分，一般得0~4分。	12
		提供对产品的质量保修承诺及详细、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并不限于供应商售后服务点与项目所在地距离、售后响应时间。优得8~13分，良得4~8分，一般得0~4分。	13

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智慧黑板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慧黑板	一、整体设计 1.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无推拉式结构，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主副屏过渡平滑并在同一平面，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 2. 整机屏幕采用 86 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3840*2160。整机尺寸宽度不小于 4200mm，高度不小于 1200mm。 3. 整机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进行板书书写，便于老师完整书写教学内容。 4. 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 256 灰阶以上，保证画面显示效果细腻。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 整机内置 2.1 声道音响，前朝向 2 个≥15W 中高音扬声器，后朝向 1 个≥20W 低音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0W。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 二、触控系统 6. 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及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10 点或以上触控。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 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 三、接口及按键 8. 整机具备不少于 1 路前置 Typec 接口，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可直接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拍摄教室画面。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 9. 设备支持通过前置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所有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 四、整机功能 10. 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支持远程巡课应用、二维码扫码功能，摄像头像素数≥800 万，对角角度≥120°。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1.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可用于录屏对音频进行采集。 12. 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不接受第三方工具），支持对触摸框、PC 模块、光感系统等模块进行检测，并针对不同模块给出问题原因提示，可对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垃圾文件进行清理，确保嵌入式系统运行流畅。支持扫描系统提供的电子二维码进行在线客服问题报修。 13. 前置 Type-C 接口，支持通过不带转换转置的外部线缆，实现外接电脑 HDMI 信号的接入显示。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4. 支持智能 U 盘锁功能，整机可设置触摸及按键锁定，锁定后无法随意自由操作，需要使用时插入 USB key 可解锁。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五、电脑配置 15. 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按压式卡扣方式，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6. 搭载 Intel 8 代酷睿 i5 或以上配置 CPU。内存：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	39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7. 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六、安卓系统 18. 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9.0。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9. 无 PC 状态下，Android 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十笔书写及手掌擦除（手掌擦除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白板书写内容可导出 PDF、IWB、SVG 格式。支持 10 种以上平面图形工具，支持 8 种以上立体图形工具。 20. 无 PC 状态下，Android 操作系统下可实现 windows 系统中常用的教学应用功能，如白板书写、WPS 软件使用、网页浏览。 资质要求： 21. 所投智慧黑板产品提供多媒体教学工程环境建设规范证书复印件，以确保产品满足专业教学环境的建设要求。 22. 所投智慧黑板制造商具有 CMMI5 软件成熟度模型或以上资质 23. 为确保教育数据托付管理能力、存储能力及信息安全能力，所投产品研发商通过 GB/T36073-2018 的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认定 24. 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VICO）评价体系测试，并达到视觉舒适度 A+级或以上标准。		
2	白板软件	1. 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 PPT 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教室、办公室等不同教学环境，便于教师教学使用。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符合用户使用需求。 2. 支持个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也可通过 USB key 进行身份快速识别登录，还可以通过微信绑定账号后扫码，形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根据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 3. 提供白板软件手机移动版，方便用户随时随地查看课件。 4. 提供在线云课堂功能，无需额外安装部署直播软件，可实现语音直播、课件同步、互动工具等远程教学功能。 5. 云课堂可以通过生成二维码海报的方式发送给学生用于远程在线教学。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6. 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分享至学校校本资源库，学段学科根据教师个人信息自动匹配，分享后课件全校教师可见，并可直接下载使用。校本资源库支持按学科、学段进行快速查找，同时支持关键词精准检索。 7. 为老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 200G 的个人云空间。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8. 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开放式云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以公开或加密的 web 链接和二维码形式进行分享，分享链接可设置访问有效期。 9. 备授课平台对接教学数据管理平台，可将教学平台的教案关联至教师课件，支持课件同时关联多份教案，关联后教师可在备课界面调用查看教案，便于教研工作开展。 10. 课堂互动游戏支持云储存，编辑完成的活动可一键存储至教师云空间，便于在不同课件中直接调用，无需反复编辑。 11. 提供柱状图、扇形图、折线图互动图表，每类图表预置不少于 5 种样式，支持图表文字、背景、透明度设置；柱状图、折线图可一键转置互换坐标轴类别；图表支持三维模式旋转展示，生动形象。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2. 提供多种翻页按键布局，翻页按键可分布于屏幕单侧或左右两侧，支持上下翻页、课件页面预览及页面非线性跳转。 13. 支持课件内所有的元素对象创建超链接，可链接到对象所在课件的相关页面、网页、文档等。	39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4. 可在授课界面中一键生成评课和课件分享二维码（不接受临时插入二维码），方便教师实时评课与课件分享，评课标准为央馆一师一优课模板，并支持自定义设置学校专属评课表，系统应预置中央电教馆“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模板供评课使用。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5. 提供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基本几何图形以及对话框、五角星、大括号、旗子等特殊图形，特殊图形插入后支持顶点位置编辑；图形总数量不少于 40 种，可直接插入课件供教师使用。 16. 提供多学科实验资源，包括物理化学生物等。 17. 配置英语学科听写工具，覆盖不少于 6000 个英语单词，支持自定义选择单词。自定义听写频率和次数，一键生成听写卡；授课模式支持一键开启听写朗读。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8. AI 智能纠错：软件内置的 AI 智能语义分析模块，可对输入的英文文本的拼写、句型、语法进行错误检查，并支持一键纠错。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9. 提供 3D 立体星球模型，包括地球、太阳、火星、水星、木星、金星、土星、海王星、天王星，支持 360° 自由旋转、缩放展示，以及任意星球标记功能，在星球模型中任意位置均可设置文字标识，便于老师直观授课，并且地球模型还具备教学模型切换，并提供星球百科，方便老师给孩子们进行展示教学。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0. 提供古诗词、古文教学资源：包含原文、翻译、背景介绍、作者介绍、原文朗诵音频。内嵌诗词百科链接，一键跳转展示诗词及作者详细背景介绍；全部古诗词资源按照年级学段、朝代、诗人进行精细分类，教师仅需点击分类关键词即可快速跳转至对应诗词资源，无需输入诗词名称即可快速检索，支持教师直接搜索诗词、古文名称或作者名称进行查找。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1. 多学科课件库：提供涵盖语文、数学、英语等学科全部教学章节的不少于 2000 份的交互式课件。课件支持直接预览并下载，预览时支持拖动课堂活动、形状、几何、文本等元素；下载时课件可同步至教师个人云课件存储空间；课件支持教师在线评分。 22. 为保证软件稳定性，需与智慧黑板为同一品牌，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家公章。		
3	学生行为管理软件	1. 手机学生行为评价系统集成学校管理、教师管理、课堂表现评价、家校互联互通功能，所有功能同一软件平台的同一账户实现。 2. 支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硬件密钥方式登录教师个人账户。 3. 移动端支持教师/家长双重身份无缝切换，软件内可直接切换账户类型，无需安装多个 APP 应用或退出账号重新登录。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 支持汇总查看校内的班级评价排名，可以列表形式查看班主任、班级学生数、家长数、班级代码等信息。 5. 支持考勤功能，可对学生的出勤、迟到、缺勤、请假状态进行记录，并支持查看课堂考勤统计报表，可详细查看班级考勤概览数据。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6. 支持网页端、PC 授课端查看学生成长统计报表，按饼状图形式展现学生课堂表现情况，支持查看班级或学生个人情况，并可追溯每条评价的原因、对象、分值，便于教师进行精准评价。 7. 系统根据学生日常行为评价情况，通过 AI 学生能力模型进行智能分析，为每个学生生成定制化评语，评语可支持教师二次编辑修改并推送至家长端。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 为保证软件稳定性，需与智慧黑板为同一品牌，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家公章。	39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4	教学数据分析管理平台	1. 后台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可统计全校教师软件活跃数据、学生点评及课件上传等数据。 2. 支持管理员及教师使用网页端、移动端登录，移动端支持查看网页端数据信息，教师榜单，并定期推送数据分析报表，帮助学校检验信息化教学成果。 3. 信息化数据雷达图：将信息化教学数据分五个维度进行评估，分别为课件制作、听课评课、师生互动、互动教学、家校沟通，并与全省均值对比，学校信息化教学情况一目了然。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 提升实力：一键分析学校信息化教学的待提升项，并将本校信息化教学数值与省最高值进行对比，方便学校了解自身情况和实际差距；同时可通过管理端督促教师开展信息化教学活动，并为管理者预测督促后可提升的指标，督促信息将通过短信触达教师，保证督促效果。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 平台上支持在微课视频中直接对微课视频中的课件进行控制，包括翻页、跳转至任意指定页、支持画笔、橡皮擦、撤销等工具的调用，方便对课件进行预览学习；支持一键对音频内容进行语音识别，转化为文字，方便对讲解内容深入学习；支持在白board软件 PC 端/APP 端、教师个人空间查看微课视频并通过链接分享、手机号分享、微信二维码分享以及上传到校本资源库等方式进行分享微课。 6. 教案模板管理：支持管理者自定义学校的教案模板，可以设置必填项和选填项，有效规范教师教案的编写。 7. 习题使用：教师可以选择习题插入课件使用。支持在云空间中创建习题，包括选择题、填空题、解答题，支持批量导入习题，将习题分享至校本资源库。	1	套
5	视频展台	硬件参数 1. 采用≥800 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 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 USB 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 USB 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 and 返修； 2. A4 大小拍摄幅面，1080P 动态视频预览达到 30 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 3kg，整机壁挂式安装； 3. 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 LED 补光灯，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及展示效果； 4. 为保证视频展台稳定性，需与智慧黑板为同一品牌，加盖厂家公章。 软件参数 5. 支持展台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6. 支持故障自动检测，在软件无法出现展台拍摄画面时，自动出现检测链接，帮助用户检测“无画面”的原因，并给出引导性解决方案。可判断硬件连接、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软件版本等问题。	39	台
6	微型单反相机	照相及视频兼顾，具有快速型混合自动对焦功能，有效像素不小于 3,300 万	1	台

网络设备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核心交换机	交换容量≥330Tbps，转发性能≥56000Mpps，业务插槽数≥6；配置冗余主控、冗余电源，支持千兆电口，千兆光口，万兆光口、25G 光口，40G 端口、100G 端口，提供官网链接。实配 24 个千兆电接口，20 个千兆 SFP 光接口，4 个万兆光接口；支持 4 框虚拟化，支持多虚一技术和一虚多技术的配合使用；支持 MPLS/VPLS，支持 OPENFLOW 1.3，支持 VXLAN 路由交换；支持防火墙、10G EPON OLT 等业务插卡；支持 OSPFv3、IS-ISv6、BGP4+等路由协议，支持各种 IPv6 隧道技术；支持快速环网保护，支持 BFD,实现链路/网络的 50ms 级切换；支持 SNMP V1/V2/V3、RMON 1/2/3/9、Syslog，支持 Telemetry 流量可视化。设备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和监测体系。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	台
24 口接入	交换容量≥3T，转发性能≥125M；千兆电口≥24，千兆 SFP 光口≥4，支持 10KV 业务端	5	台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交换机	口防雷；支持横向虚拟化，实现单一 IP 管理，跨设备链路聚合；支持 RIP、OSPF，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支持端口隔离，支持 ARP 防御，支持单端口多认证 Triple；符合 IEEE 802.3az (EEE) 节能标准；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设备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质量监测体系。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48 口接入交换机	交换容量≥4T，转发性能≥165M；千兆电口≥48，千兆 SFP 光口≥4，支持 10KV 业务端口防雷；支持横向虚拟化，实现单一 IP 管理，跨设备链路聚合；支持 RIP、OSPF，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支持端口隔离，支持 ARP 防御，支持单端口多认证 Triple；符合 IEEE 802.3az (EEE) 节能标准；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设备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质量监测体系。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9	台
POE 交换机	交换容量≥3T，转发性能≥125M；千兆电口≥28，千兆 SFP 光口≥4，支持 10KV 业务端口防雷；支持 POE+，整机 POE 功率≥370W；支持横向虚拟化，实现单一 IP 管理，跨设备链路聚合；支持 RIP、OSPF，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支持端口隔离，支持 ARP 防御，支持单端口多认证 Triple；符合 IEEE 802.3az (EEE) 节能标准；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设备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专业的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质量监测体系。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5	台
千兆单模模块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16	台
无线 AC	采用多核多线程硬件架构，最高可管理≥144 个 AP；提供 8 个 GE 电，2 个 SFP+接口，2 个 2.5GE 接口，1*USB 接口，内置双电源；提供 144AP 管理许可。支持对 802.11a/b/g/n/ac/ax 协议 AP 的管理；支持 IPv4/IPv6 双协议栈，支持信道智能切换，支持智能 AP 负载分担，支持 Rogue 防御、畸形报文检测、非法用户下线等，支持智能感知无线业务流量，支持 wIDS/wIPS，支持实时频谱保护，支持同一 AC 和不同 AC 间二、三层漫游，漫游域不受子网的限制；支持 PPPOE、NAT 网关功能、动态 IP 地址、静态 IP 地址设定等网关通用功能。与网络交换设备同一品牌便于维护管理。	1	台
放装型 AP	采用双频四流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b/g/n/ac/ac wave2/ax 模式，整机协商速率≥1.775Gbps，其中 5G 射频速率≥1.2Gbps，2.4G 射频速率≥0.575Gbps。采用内置智能天线设计；固化接口≥1 个 10M/100M/1000M 电口，支持壁挂、吸顶和面板安装方式。与网络交换设备同一品牌便于维护管理。	88	台
面板型 AP	采用双射频四条空间流，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x 模式；整机协商速率≥2.975Gbps，其中 5G 射频速率≥2.4Gbps，2.4G 速率≥0.575Gbps。采用内置智能天线；为了安装方便，美观融入环境，设备和尺寸为标准 86mmx86mm 尺寸，≥1 个 10/100/1000M 上行接口，≥3 个 10/100/1000M 下行接口，1 对透传接口。内置 BLE5.1 功能模块。支持壁挂、吸顶和面板安装方式。与网络交换设备同一品牌便于维护管理。	44	台
室外型 AP	采用双射频四条空间流，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x 模式，其中一个固定 5GHz 射频，另外一个可以灵活选择 2.4GHz 或 5GHz，同时可部署 5GHz 射频数量≥2；整机协商速率≥1.775/2.4Gbps (1.2+1.2/0.575)；设备支持全向天线信号覆盖，提供更广阔的无线覆盖范围，可内置外置天线切换，内置高增益定向天线；千兆电口≥2，千兆 SFP 光口≥1，内置 BLE5.1/RFID/Zigbee，支持通过软件切换，实现对 BLE/RFID 不同协议的 IOT 扩展功能，支持至少 10 个外置物联网模块链式扩展；防护等级≥IP68，工作温度：-40℃~70℃。整机接入用户规格≥1024。配齐室外安装所需配件，如安装架、交流电源模块等。与网络交换设备同一品牌便于维护管理。	6	台
防火墙	1、品牌要求：国产品牌 2、配置要求：千兆电口≥18，≥8Combo 口，≥2SFP+，≥4Bypass 口 SSL VPN 并发用户≥700，IPSec VPN 隧道≥750，支持 2 个硬盘槽位； 3、硬件架构：采用非 X86 多核架构； 4、性能要求：吞吐量≥5G，最大并发连接数≥15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3 万 5、AI 特性：支持与态势感知智能联动，设备实时上报威胁日志，当设备遭到攻击，能够智能感知自动下发规则，及时拦截阻断，情报智能 IP 信誉联动，能够自动过滤具有僵尸主机 DDoS 攻击、命令注入攻击、木马下载和端口扫描等风险的 IP 地址集合。支持智能化运维，可多维度威胁风险可视化呈现设备状态，实现风险故障快速定位，实现各类安全策略及威胁的有效可视化关联。	1	套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6、Web 安全防护: 支持 Web 攻击防护功能,能够阻断 C&C 攻击、SQL 注入、XSS、http flood 等, 识别黑链 URL, 保障 WEB 站点可用性。 7、资产扫描: 支持资产扫描功能, 快速梳理资产, 定位内网数据风险点。 8、应用识别: 可识别应用层协议数量≥3000 种, 针对微信、QQ 等应用能够准确识别管控文字、语音、文件传输等行为, 进行精细化管控。 9、行为审计: 基于应用协议识别对各类聊天软件进行详细审计, 可审计应用类型 (如 QQ、微信), 应用识别账号, 应用行为 (如登录、发送消息、接收消息), 操作时间, 终端类型 (Android、IOS) 等。 10、数据安全: 支持数据防泄露, 对传输的文件和内容进行识别过滤, 对内容与身份证、信用卡、银行卡、社会安全卡号等类型进行匹配。 11、沙箱功能: 支持云端安全沙箱的功能, 能够对未知文件, 异常网络行为、可执行文件等进行沙盒检测。 12、高级威胁检测能力: 能够联动态势感知系统, 上报设备威胁日志, 进行整体网络安全预判, 发现可疑行为, 进行规则下发阻断。 13、终端接入认证: 支持物联网终端 IP/MAC 地址白名单功能: 通过平台下发 IP/MAC 地址白名单, 不在白名单列表中的用户不能接入, 实现终端的受控访问。 14、DDoS 防护: 支持 DDOS 攻击流量自学习功能, 可设置自学习时间, 自动分析并计算符合当前网络环境的 DDOS 攻击防范阈值, 并自动生成 DDOS 防范策略。 15、产品资质: 所投产品须具备公安部监制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ISCCC); 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 上述资质, 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 提供证书复印件。		
上网行为管理	1. 多核架构设计, CPU 核数目≥2 个, 采用非 X86 架构, 最大功率≤120W; 内置 Bypass 模块; (含 3 年升级服务) 2. 本机实际内置存储硬盘: ≥1TB 3. 硬件形态: ≥12GE (光)+12GE (电), 双电源冗余 4. 性能: 吞吐量≥5Gbps, IPSec 隧道授权≥4096 5. 支持路由模式、透明 (网桥) 模式、混合模式 6. 支持 NAT; 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ISP 路由, 其中 ISP 路由支持自定义, 并可提供基于应用的策略路由 7. 应用协议识别: 支持主流 P2P、IM、在线视频、网络游戏、网络炒股等应用识别; 支持 BYOD 特征库, 可识别 ios 版和安卓版移动互联网软件如腾讯微博、QQ 空间等特征; 支持基于 IP、端口等自定义协议服务; 8. URL 过滤: 内置 URL 分类库, 支持≥56 个 URL 分类, URL 库可在线升级, 支持自定义 URL 过滤, 并支持 URL 的模糊匹配, 可广泛识别恶意网站、违法网站; 9. 用户行为审计: 支持自定义关键字对象, 提供多种匹配模式, 匹配类型包含关键字和数字; 支持即时通讯应用管控的精细化管理, 例如微信的“所有行为”、“语音”、“发消息”、“收消息”、“登录”、“发文件”等行为; 支持网络社区应用管控的精细化管理, 例如可管控“所有行为”、“登录”、“网页浏览”、“发表”、“上传”等行为; 支持股票应用的行情和交易特征, 并可以将股票软件的行情和交易进行区分管控; 支持收集网站访问日志, 记录用户所有访问网站行为; 支持收集搜索引擎日志, 记录用户的搜索内容; 支持收集 IM 通讯软件日志, 记录用户登录、注销、收发消息、收发文件等行为; 支持收集邮件日志, 记录邮件发件人、收件人、主题、正文、附件等信息; 支持单用户全天行为分析报表, 一个界面同时展示用户名、用户组、在线时长、虚拟身份 (如 QQ 号码、微博账号等)、日志关联情况、全天流量使用分布、网站访问类别分布、全天关键网络行为轴等信息; 支持微信、QQ 等即时聊天应用的聊天内容审计; 10. 支持防私接路由, 可识别私接主机个数, 并可制定策略分别设置私接终端类型个数为阈值进行封堵, 支持自定义阻断时间, 同时支持基于 IP 及 IP 段配置白名单; 支持 360 wifi、猎豹 wifi 等软件; 支持基于用户、MAC、终端数量的监控和搜索; 11. 支持 WEB Portal 认证功能, 支持本地认证、Radius 认证、LDAP 认证 和 LDAP 用户同步, 支持对接 IMC、AAS、SAM 等常见 AAA 服务器, 支持配置强制重新认证间隔, 支持配置认证通过后重定向 URL, 要求本机自身支持短信认证功能 12. 支持文件缓存, 支持安卓和 IOS 形式的文件, 主动缓存文件形式不限于视频、APP 等 13. 支持审计 HTTPS 加密邮箱, 支持审计主题、内容、附件等, 支持本地下载邮件原件; 支持针对 HTTPS 网站、HTTPS 门户搜索等内容进行审计;	1	套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4. 支持通道化的 QoS，支持基于源地址、用户、服务、应用、时间进行带宽控制，并支持配置保障带宽、限制带宽、带宽借用、每 IP 带宽、流量限额、带宽优先级等 QoS 动作，时间选择支持基于日计划、周计划、单次计划等；支持日流量限额、时长限额，超过阈值提供弹窗提示且可自定义；支持流量和时长的月限额； 15. 支持针对上网用户一段时间 URL 排名，生成用户标签； 16. 支持服务器负载均衡，一个公网 IP 映射到内网多台服务器，服务器间支持连接和源地址 hash，支持服务器健康检查； 17. 支持针对设备健康状态，业务信息等维度告警；告警事件入库支持展示，查询，导出；告警事件支持弹窗，邮件；弹窗默认展示最近 10 条告警记录		

智慧教育平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校园业务管家（基础数据中心）	1、学校信息管理 1.1 要求平台展示包括学校名称、简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办学类型、学校办别、所在地区、电话、邮箱学校的各项基本信息。管理员可在基础信息中维护学校的电话、邮箱、地址数据。 2、学年学期管理 2.1 为学校提供学年学期管理功能，以时间轴的方式管理学校每个学年学期的起止时间和和学期内的上课、放假时间。学校可以按照学年学期的时间，来制定每个学年学期下的教学安排。 2.2 当到达当前所在学年学期的结束日期时，系统会自动提醒管理员执行升学年学期的操作，升级后全平台自动切换至下一学年学期。同时平台中的学生所在年级、入学状态、任课安排信息同步随学年学期的升级发生变更。管理员也可根据实际情况提前升级或延后升级时间。 3、行政班管理 3.1 管理员可在学校下创建行政班结构包含校区、学段、年级、班级。支持编辑校区名称，在校区下添加包含的学段信息，并自动生成各学段下年级。管理员可在年级下批量快捷生成行政班级，并自动生成班级名称。 3.2 完成行政班创建后，管理员可在行政班中创建学生，支持设置学生头像、姓名、账号、密码、校内学号等基本信息。添加后自动生成班级内学生列表，并对敏感数据脱敏展示。 3.3 平台提供学生的批量导入和编辑功能，支持管理员自定义批量导入字段，下载导入模板。可将编辑完成的模板上传至平台，平台支持自动检测导入数据，并提供可视化页面展示问题数据供管理员修改。 3.4 平台支持为批量导入的学生自动生成账号，提供多种账号生成方式，可自定义增加账号前缀或后缀。支持自动校验账号冲突，并提供可视化页面展示冲突账号供管理员修改。 3.5 当学生所在班级发生变更时，管理员可在行政班管理中批量调整学生所在班级，支持跨校区调班。 3.6 要求平台支持存储学生个人档案信息，管理员可在学生个人详情中按基本信息、校内信息、其他信息等分类查看、编辑学生各项信息。查	1	套 /3 年

	看学生信息时系统支持数据防泄漏水印。 3.7 要求平台支持管理学生选科组合，管理员可在平台中批量设置学生的选科组合。 4、分层班管理 4.1 要求管理员可在学校下按照学年学期创建分层班，平台提供选科分层、成绩分层两种分层类型来创建分层班，分别应用于新高考分层走班和成绩分层走班。 4.2 管理员可在分层班下按照学生的选科组合添加学生。支持批量导入分层班学生。 4.3 平台可自动监测并提醒未加入分层班的学生，管理员可批量调整学生所在分层班，确保学生均加入班级。 5、部门管理 5.1 要求管理员可在部门管理中创建学校组织部门结构，支持按照树形结构管理部门信息，部门间具有上下级关系。管理员可调整部门展示顺序并设置部门主管。 5.2 管理员可在各级部门中添加成员信息，平台支持将普通教职工、外聘服务人员两种用户分类可添加为部门成员，添加成员时可设置成员头像、姓名、账号、密码、手机号等基本信息。 5.3 平台支持批量导入、编辑成员信息，管理员可自定义配置导入字段下载模板。完成模板编辑后可直接上传并由平台自动校验数据冲突。平台提供可视化页面展示问题数据列表及上传结果，供管理员修改并提交。 5.4 平台支持为批量导入的成员自动生成账号，提供多种账号生成方式，可自定义增加账号前缀或后缀。支持自动校验账号冲突，并提供可视化页面展示冲突账号供管理员修改。 5.5 当成员所在部门发生变更时，管理员可批量调整成员所在部门。 5.6 平台支持存储教师个人档案信息，管理员可在教师个人详情中按基本信息、工作信息、学历信息分类查看、编辑教师各项信息。查看教师信息时系统支持数据防泄漏水印。 6、岗位管理 6.1 平台提供系统岗位和应用角色应对学校存在不同岗位的设置，其中包括学校管理员、校长、校区管理员、年级组长、学科组长、备课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以及各应用角色多种默认岗位。 6.2 平台支持管理员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创建自定义岗位。支持设置自定义岗位面向的用户范围和数据范围。 6.3 要求支持管理员根据不同岗位所匹配的数据类型添加成员，并设置数据权限范围。 7、教室管理 7.1 管理员可在平台中维护学校的教学楼以及教室信息，创建的教室可用于排课后的日常上课以及会议预约。 7.2 新增教室时支持设置教室的名称、所属教室类型、所在校区、教学楼、楼层以及容纳人数等信息。 8、行政班教室 8.1 要求支持管理员为每个行政班设置日常上课教室，支持批量导入各	
--	---	--

		行政班上课教室。 9、分层班教室 9.1 要求支持管理员可以为每个分层班级设置日常上课教室，支持批量导入各分层班上课教室。		
2	校园业务管家（课程中心）	1、学科管理 1.1 要求支持管理员在学科管理中创建学科，用于日常的教学、资源管理场景中。平台提供标准的学科库供管理员选择并添加至学校。管理员也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创建自定义学科。 1.2 平台支持管理学科的名称、简称、英文名称基本信息，同时可调整学科排列顺序。 2、课程管理 2.1 要求平台提供课程管理功能，管理员可在学科下创建自定义课程，一个学科可以关联多门课程以应对在教学场景中同一门学科需要拆分成多门课程进行授课的情况。 2.2 平台支持管理课程的名称、简称基本信息，同时可调整课程排列顺序。 3、作息时间表 3.1 要求平台提供学校日常作息时间表管理功能，管理员批量可以为每个校区、年级设置各自的作息时间表。支持设置各年级一周内的上课天数、每天的上下午课时、早晚自习课时以及课间操时间。 3.2 平台可根据上课天数、上下午课时信息自动生成作息框架，基于框架管理员能够为每天每节课批量设置课程时长和休息时长，最终生成学校每个年级的作息时间表应用于日常教学管理中。 4、选科层次 4.1 基于新高考背景平台提供课程层次设置能力，提供默认高考层和非高考层的课程层次。管理员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自定义层次名称。 5、行政班课程安排 5.1 要求管理员可以为学校开设行政课程用于排课和教学中。支持管理员按学年学期，为每个校区、年级、班级开设行政课程，设置课程的周上课课时以及课程的任课教师。每门课程支持设置多个任课教师。 5.2 要求管理员完成开课后，可为每个班级开设的课程设置上课教室。 5.3 支持管理员批量新增行政课程安排，可以将已创建的行政课程安排导出。 5.4 支持管理员查看行政课程安排情况，包括每个老师任教班级和周任课时信息。 6、分层班课程安排 6.1 要求管理员可以为学校开设分层课程，基于新高考背景下平台支持开设选科分层、成绩分层两种类型的分层课程。支持管理员按学年学期，为每个校区、年级开设分层课程，设置分层课程的周课时以及上课所用教室类型。 6.2 支持管理员批量新增分层课程安排，完成开课后可查看分层课程安排情况，包括每个老师任教班级和周任课时信息。 7、课表管理		

			7.1 要求平台支持存储学校每个学期的课表数据,并提供包括班级课表、教师课表、教室课表、课程课表、分层课表、学生课表多种维度课表供管理员查看。 7.2 支持管理员搜索班级、教师、学生、教室信息查看相应课表,平台提供多种搜索维度,包括按学段、课程、年级筛选教师课表,按年级、教室类型筛选教室课表。 7.3 管理员查看课时表时,在不同场景下期望看到的课表内容不同,平台支持管理员配置课表展示内容,可按需控制教师、班主任、教室、作息时间、课程、课间操、午休多种信息的显隐。 7.4 管理员可按照不同样式批量导出各维度的课表,支持包括大课表、小课表、全校大课表多种课表样式。		
3	统一认证平台	用户中心	1、要求系统支持按学校场景划分能够覆盖包括:普通教职工、外聘服务人员、学生、家长、其他用户五种类别的校园用户,支持管理员按用户分类录入不同的用户。 2、管理员可按照用户分类查看姓名、账号、手机号用户基本信息,为保证数据安全平台支持对姓名、账号、手机号敏感信息脱敏展示。 3、要求平台支持管理员为学生绑定家长,一名学生可以绑定多个家长,包括“爸爸”“妈妈”“其他家长1”“其他家长2”共4位家长。 4、当不允许用户访问时,管理员可设置禁用用户,被禁用的用户无法访问系统。 5、要求学校实际场景中一个用户可能具有多个用户身份,既是普通教职工又是多个学生家长,同时又在区里任职。平台提供用户多身份能力,支持一个用户使用一个账号能够在web端、PC端、APP端访问系统,并通过切换身份的方式访问身份权限下的应用及数据,无需切换账号		
		权限中心	1、要求平台基于RBAC模型建设用户权限体系,对学校全体用户的权限实现精细化管理,管理员可为用户分配岗位角色,并对岗位角色赋予相应的操作权限和数据权限,用户可根据分配的权限使用系统。 2、为保证权限体系的灵活性,平台支持将应用的权限按照频道、菜单、操作结构划分,实现按钮级的权限配置粒度。 3、要求管理员可根据实际情况创建自定义岗位,并为自定义岗位配置应用权限。平台支持配置自定义岗位的数据权限,用户被赋予自定义岗位后,应用可根据用户的数据权限展示数据范围。 4、要求平台支持一个用户分类关联多个岗位角色,实现一个用户在系统中拥有多重角色的应用权限,并按照拥有的岗位角色的权限访问应用。		
		密码管理策略	1、在创建用户时,要求平台提供默认密码规则为用户自动生成默认密码,用户可在登录后自主修改。 2、要求管理员可以批量选择用户重置密码。 3、平台支持弱密码检测功能,自动校验用户密码强度,强制用户修改安全强度较高的密码。 4、当用户忘记密码后,可通过手机短信验证身份找回密码。 5、要求平台支持记录密码使用时长,会自动提醒长时间未修改密码的用户修改密码。		
4	新高考智慧教务		1、选科活动管理		

	(高考选科)	1.1 要求系统提供的选科活动管理功能，支持跨校区同时间进行多次选科，并只在发布之后向中台反馈一份学生选科信息，选科活动间数据保持独立。学生，年级，校区信息均来源于业务中台的基础数据中心，无需二次创建和管理数据，避免造成数据的冗余。以卡片形式展示选科活动列表，显示选科活动的状态、活动时间、活动进度、以及参选组合数，管理员可通过此页面对所有选科活动按照学年学期、校区、年级以及活动状态进行筛选。 1.2 系统支持管理者通过选科活动卡片，了解活动参选年级，参选范围、组合数量、活动名称、开始结束时间、活动进度、活动转台相关信息，基于此信息方便管理者选择相对应活动进行编辑发布操作，并同时监控多个活动选科动态。 1.3 要求系统提供的选科活动筛选功能，可通过学年学期、校区、年级、状态对活动进行筛选，减少管理者因活动过多造成的查找困难。 1.4 系统支持结束活动功能，管理者可基于选科活动进展情况，在选科活动进行中时 手动结束活动，提高管理者对活动时间管控灵活度。 1.5 系统支持学科改选，通过改选功能可再次开启已结束的选科活动，支持在改选时重新设置参选的学科组合，方便管理员对选择人数较少的组合进行调整。 1.6 要求系统支持活动编辑删除，活动未开始或待改选阶段可对本次选科活动范围修改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在活动范围发生变动时灵活调整，同时当发现本次选科活动存才异常可删除活动。 1.7 系统提供距选科活动开始结束时间提示功能，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直观监控各选科活动即将开始时间或剩余时长。 1.8 要求系统支持对选科结果发布至中台功能，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将各年级终选结果发布至中台，便于后期分班使用。 2、选科活动创建管理 2.1 要求系统提供管理员新建选科活动功能。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在三种国家推荐模式（6选3，7选3，3+2+1）以及自定义选科模式中选择一种，同时具备编辑参选的学科组合，以满足学校教师资源不均衡需求；支持管理员设置参与本次选科活动的年级、校区（单校区或多校区）、选科时间，选科活动的名称、是否允许学生自主选择是否参加本次选科活动。 2.2 要求系统提供的对自定义选科模式增加删除功能，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管理选科模式数量。 2.3 系统支持创建选科模式，学校根据本校的情况创建个性化选科模式，学科信息从数据中台拉取，无需二次创建和管理学科数据。支持管理员设置参选学科，即学生从哪些学科中选择；同时具备设置最终选择学科数量，即控制学生最终选择几个学科；编辑学科组合项，用以确保学生不可选某些特定的学科组合。 2.4 要求系统提供对选科模式中参选组合数量修改功能，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修改学科组合数量，以确保教师资源不均衡时控制某些学科选科人数不超限。	
--	---------------	---	--

		2.5 新建选科活动中管理员可通过选科设置对本次选科活动学年学期，选科 年级，校区，选科开始结束时间，活动名称进行设定，同时具备多校区同活动选科功能，减少因多校区有共同选科需求导致的重复工作量。 3、选科结果数据统计 3.1 要求系统提供对选科活动的结果进行统计和分析，包括单个学科的学生选择情况和偏好情况、学科组合的学生选择情况和偏好情况、学生志愿改选前后的志愿对比，以及各志愿学科组合的人数变动情况。报告数据根据学生选科结果实时更新。 3.2 要求系统支持选科活动参选人员选科明细记录，支持根据学生选科状态（已选、未选、改选、管理员调整）、所在校区、所属行政班、所选学科组合筛选选科结果同时具备输入学生姓名或校内学号搜索并查看学生选科结果。 3.3 系统提供单科学生选科情况分析报告，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实时查看活动过程中各学科选科人数比例，男女占比信息。 3.4 要求系统提供学科组合选科情况分析报告，管理员可通过此功能实时查看活动过程中各学科组合参选人数比例，男女占比信息。 3.5 分析学生在初选和改选两次选择学科组合志愿的变动情况，包括热门调整学科/志愿、志愿组合变更统计、志愿变更分析和志愿组合变化趋势统计和组合转入/转出组合情况。		
5	新高考智慧教务 (智能分班)	1、分班列表 1.1 要求系统支持按校区、年级创建分班方案，每个年级可尝试多种分班方案，最终选中一套发布。学生选科组合、教师、课程基础数据均来自于业务平台，无需二次创建。完成分班后，可将分班结果直接应用于新高考排课中。既能确保数据间的独立性，过程数据不影响平台的正式数据，也能够实现数据的直接复用，提升工作效率。 2、基础数据 2.1 管理员可根据学校实际开课情况设置参与分班的分层课程，依赖校园中台的能力，系统可根据课程自动获取中台中的学生选科组合数据。管理员可对学生选科组合进行简单的调整。 2.2 系统能够根据学生的选科组合自动生成统计分析报告，支持统计分析学生各选科组合的人数、双科组合人数、单科选择人数以及各行政班级人数。管理员可通过分析结果即时对分班方案进行调整。 3、分班设置 3.1 要求系统提供多种分班模式供管理员选择，管理员可根据学校所属地区以及选科组合情况选择合适的分班模式。其中包括6选3定二走一模式、6选3大走班模式、3+1+2定二走一模式以及3+1+2大走班模式。 3.2 管理员可根据学校实际开设的分层课程情况，在方案中设置分层课程。支持每门课程按照新高考层次分别开课，可按层次设置每门课程的周课时、能够开设的最大班级数量以及任课教师。同时基于分班，管理员可以设置每个班级的上下浮动人数以确保班级人数能够尽量平均。 3.3 完成开课后，管理员可根据实际需求预先开设分层班级，并在分层班级中将有的学生预先安排进班级里。同时能够设置每个班级的最大人数。在预设班级时，管理员可在课程对当前课程层次下的分层班进行分		

		层管理，最终实现按科分层一科多层的分层走班结构。 3.4 在正式分班前，管理员可以设置对分层班的规则，支持设置分层班可用的排课点位数量、男女比例均衡、同选科组合尽量集中以及同行政班尽量集中规则。同时管理员可以选择分班方式，系统支持根据分层班分班结果自动重新划分行政班，以确保分层班学生与行政班学生尽量一致，有效降低学生的走班频率并增强学生的集体荣誉感。 4、智能分班 4.1 要求系统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为学校提供智能分班算法引擎，可根据参与分班的学生选科组合以及管理员预设的班级和分班规则进行高效的计算。管理员可一键调用分班引擎，直接生成一个可行的分班结果。可将分班结果用于后续的教学安排和排课。 5、分班结果 5.1 系统为管理员展示引擎生成的分班结果，管理员可按行政班、分层班查看各班级中包含的学生信息、行政班来源、选科组合来源以及分层班分布。系统支持检索未安排班级的学生，管理员可为这些学生设置分层班。 5.2 要求系统为管理员提供分班结果学生列表，支持管理员通过学生列表查看每个学生所在的行政班和分层班情况。支持批量调整学生班级。 6、成绩分层 6.1 当学校期望面向非新高考课程同样进行分层走班教学时，系统支持管理员开设成绩分层课程，设置成绩分层课时、最大班级数量以及任课教师。系统支持一门课程创建多个分组，管理员可选择部分行政班添加至分组中，分组内的班级的学生实现打乱分层教学。 6.2 管理员可以在分组下预设分层班，并将部分学生预先安排至分层班里，锁定后预设学生不会被引擎自动调整至其他班级中。 6.3 要求系统支持一键分班，管理员可启动分班引擎对所有成绩分层课程进行一键分班，生成分班结果，管理员可查看每个学生的分层班安排情况。		
6	新高考智慧教务 (智能排课)	1、排课列表 1.1 要求系统支持管理员按学年学期创建多个排课方案，尝试不同方案进行排课选择最终版发布至中台作为最终的课表结果。管理员可在排课列表中查看方案的名称、创建时间、创建人以及排课进度信息用于识别不同的方案进入排课。 1.2 管理员可复制排课方案，重新尝试新的排课方法，复制后无需重复录入数据及规则，只需进行微调即可进行排课。适用于学校在决定一套排课方案前进行多次尝试和多套排课方案对比的情况，并且支持学校将之前排课方案存档。 1.3 管理员可标记确定的最终方案或者重要的排课方案，标记后方案就会自动展示在排课列表页面的首位。这一操作便于排课管理员迅速找到重要的或使用频率较高的排课方案。 1.4 管理员可直接跳转进入方案的排课结果页面，查看课表便于排课管理员在排课列表页面快速查看各排课方案产出的课表情况。		

	1.5 管理员将最终确定的排课结果发布至中台并应用于平台内的其他应用。可选择课表的生效周次。当学校在学期中发生课表变化时可以发布新的排课方案。管理员可查看各年级课表各教学周课表发布情况。 2、基础数据 2.1 要求系统支持选择多个校区、年级进行同时排课。管理员可以年级为基本单位进行添加至排课方案中，并查看参与排课的年级列表、行政班列表和学生列表。 2.2 管理员为当前排课方案以校区、年级为单位添加排课可使用的教室。其中教室数据来自于业务中台的基础数据中心。管理员可查看教室列表，包括教室名称、教室类型、上课容纳人数、考试容纳人数。系统支持设置教室是否允许多班级同时上课以及最大容纳班级数量，以应对体育课多个班级共用一个教室上课的场景。 2.3 系统支持按班级开设行政课程，管理员可设置各班级每门课程的周课时、任课教师以及上课所用的教室类型和教室。系统提供批量导入各班级课程安排的能力。完成开后管理员可查看各班级任课教师列表，课程课时列表以及教师的任课时列表。系统支持与业务中台数据打通，在添加参与排课的年级时可直接将中台已经开设好的行政课程安排数据拉取，无需二次设置。 2.4 管理员可设置分层课程的周课时以及教室类型。管理员可查看分层课程下的分层班情况，可为每个分层班设置任课教师和具体的上课教室。 3、规则设置 3.1 当同一节次单周和双周上课课程不一致时，系统支持管理员设置单双周规则，按班级添加单双周课程。被设置单双周的课程所有上课节次分别分布在单周和双周。 3.2 当多个班级的课程需要在同一时间上课时，管理员可设置合班课规则，系统支持跨年级、跨课程合班，被设置合班课的班级的课程上课时间保持一致。 3.3 主科课程需要两节连在一起的课程用于讲解关键知识点，管理员可为班级设置连堂课，系统支持连堂次数或具体连堂节次两种连堂课设置方式，可批量设置多个班级的连堂课。 3.4 支持管理员设置排课期望点位，对于主科课程期望安排在上午的前两节课，复科课程期望安排在其他时间。系统提供可视化的页面，管理员可按班级设置每门课程的期望上课点位、尽量不排点位，以确保引擎排课时将课程均排在期望的位置上。 3.5 管理员可设置行政班禁排节次，被设置禁排的节次不允许排课。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禁排类型，可设置如班会、体活禁排类型。管理员可批量多个班级设置禁排，提升工作效率。设置禁排后，管理员在调整课表时，会自动提示行政班的禁排点位不允许排课。 3.6 管理员可设置分层班禁排节次，被设置禁排的节次不允许排课。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禁排类型，可设置如班会、体活禁排类型。管理员可批量多个班级设置禁排，提升工作效率。设置禁排后，管理员在调整课表时，会自动提示分层班的禁排点位不允许排课。 3.7 管理员可为开设课程的班级设置课程禁排节次。被设置课程禁排的节次，班级在排课时尽量不会在节次上安排这门课程。支持管理员自定	
--	---	--

	义禁排类型，可设置如教研、体活禁排类型。管理员可批量多个班级设置禁排，提升工作效率。 3.8 管理员可为不同岗位的教师设置禁排节次，系统支持为年级组长、学科组长、备课组长、班主任四种岗位的教师设置禁排节次。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禁排类型，可设置如集体教研、集体备课禁排类型。管理员可批量设置禁排，提升工作效率。设置禁排后，管理员在调整课表时，会自动提示岗位的禁排点位尽量不排课程。 3.9 管理员可为教师设置禁排节次，设置的禁排节次尽量不给教师安排课程。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禁排类型，可设置包括区教研禁排类型。管理员可批量设置所有任课教师的禁排节次。设置教师禁排后，管理员在调整课表时系统自动提示选中教师的禁排节次，并展示禁排类型。 3.10 管理员可按教师设置带课班级的教案齐头规则，系统提供无需齐头、按天齐头、按周齐头三种齐头方式，设置教案齐头后，引擎自动排课时可保持教师带课班级的上课进度一致。管理员可按教师属性筛选批量设置教案齐头规则。 3.11 周任课：管理员可设置教师周任课安排规则，包括周任课集中方式、周排课节次限制、周排课天数限制。管理员可设置教师的任课在一周内平均安排或集中安排，设置教师的任课在一周内每个节次的分布次数以及教师的任课在一周内的排课天数限制，可选择限制一周内有几天排课、具体限制具体某天两种方式。管理员可按教师属性筛选批量设置周任课规则。 3.12 日任课：管理员可设置教师日任课。支持设置教师上课每天的最大课时。支持设置教师每天最多连上几节数量。支持设置跨上下午授课，可设置上下午集中或上下午平均，支持设置是否允许上午末节与下午首节连上。支持按教师属性批量设置教师日任课。 3.13 要求管理员批量设置各班级的前后互斥和同天互斥课程。前后互斥限制两节课程不能连续安排，同天互斥则限制两课程不可以同时安排在同一天。 3.14 管理员设置教师互斥规则，限制互斥的两位教师不可以同时上课。 3.15 管理员设置师徒带教规则，按校区、年级、课程设置师父教师和徒弟教师，限制两位教师对应课程的上课前后顺序，师父先上课，徒弟后上课。 4、智能排课 4.1 要求系统支持在排课前对设置的基础数据、课程安排以及排课规则自动进行数据校验，检查数据及规则可行性。发生冲突时提示管理员问题数据以及冲突规则，管理员可直接跳转至数据设置页进行处理。确保自动排课前数据及规则设置合理。 4.2 要求系统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能力，为学校提供智能排课引擎，可对学校的行政课和分层课同时排课，一键输出课表。管理员可选择分层课程分布位置，开始排课。排课时系统自动调用智能排课算法引擎对用户在中录入的基础排课数据，按照已设置的排课规则，通过大量迭代的计算方式对合理的课程位置进行运算，最终输出合理优质的排课结果，并通过可视化排课页面进行展示。	
--	---	--

		4.3 系统提供可视化排课页面用于展示引擎输出的排课结果，管理员可通过排课页面对排课结果进行调整。系统提供分层课程和行政课程两种视图方式分别展示分层课程的排课结果和行政课程的排课结果，管理员可切换视图分别调整分层课程和行政课程。系统提供包括撤回、恢复、操作记录、锁定、解锁、批量清除、点位组合、切换主题色、刷新课表多种课程调整工具。在分层课程视图下，管理员可开启点位组合，整点拖动分层课程，提升调整效率。在管理员调整时，系统会自动进行冲突检测，并提示选中课程的可排课位置、不可排位置以及禁排位置。在行政课程视图下，管理员在选中课程后，系统自动展示选中课程的任课教师的课程安排，用于调整参考。系统支持管理员预安排课程位置进行锁定，避免课程位置发生变动。 4.4 要求系统支持对排课结果的规则满足情况自动进行评估计算，生成排课结果的规则满足率。管理员可查看规则满足率报告，包括整体满足率以及各项规则的满足率和满足详情。管理员可根据满足率调整课程安排。 4.5 当新高考分层课程排课发生学生冲突时，系统支持自动校验学生冲突并提示冲突学生列表。管理员可调整学生所在班级。避免冲突。同时可调整正常学生的所在班级，优化班级结构。 4.6 管理员完成排课后可将排课结果一键生成多维度课表，生成课表时系统支持自动校验课程冲突。生成成功后，管理员可在排课结果中查看课表。 4.7 要求系统支持管理员设置行政班的早晚自习课程。系统提供可视化操作页面，展示首节和末节课程用于早晚自习课程安排参考，管理员可手动设置早晚自习，拖动时自动展示禁排点位。系统提供支持锁定、删除、撤回、恢复排课工具，并记录操作行为。 4.8 当新高考分层排课时，会出现学生的部分节次没有课程安排。管理员可为每个分层节次中的学生安排自习。管理员可创建分层自习班级，系统支持一键自动排自习。 5、排课结果 5.1 管理员可查看行政班和分层班的班级详情，可查看行政班的学生列表和任课安排，查看分层班的学生列表。 5.2 生成课表后，系统为管理员提供多种维度查看课表，包括班级课表、教师课表、教室课表、课程课表、分层课表、学生课表维度。管理员可查看每个维度课表信息，同时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管理员可将课表一按键导出，系统提供多种课表导出样式供管理员选择。		
7	新高考智慧教务 (课表管理)	1、班级课表 1.1 要求系统为学校提供班级课维度查看每个行政班的课表。支持展示班级课表的每天上课节次、午休、课间操、课程、教师、教室、禁排类型信息。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1.2 管理员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可以控制使用简称、教师、校区、教学楼、教室、班主任、午休、课间操、禁排类型、分层课的显示隐藏。支持管理员导出课表，系统提供包括小课表、大课表和学校大课表多种课表导出样式。 2、教师课表		

		2.1 要求系统为学校提供教师课表维度查看每个任课教师的课表。支持展示教师课表的每天上课节次、午休、课间操、课程、班级、教室、禁排类型信息。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2.2 管理员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可以控制使用简称、课程、校区、教学楼、教室、午休、课间操、禁排类型的显示隐藏。支持管理员导出课表，系统提供包括小课表、大课表和年级大课表多种课表导出样式。支持管理员按学段、课程、年级三种方式筛选教师。 3、教室课表 3.1 要求系统为学校提供教室课表维度查看每个教室的课表。支持展示教室课表的每天上课节次、午休、课间操、课程、班级、教师、禁排类型信息。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3.2 管理员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可以控制使用简称、课程、校区、教学楼、教室、午休、课间操、禁排类型的显示隐藏。支持管理员导出课表，系统提供包括小课表、大课表和年级大课表多种课表导出样式。支持管理员按年级、教室类型两种方式筛选教室。 4、课程课表 4.1 要求系统为学校提供课程课表，查看各年级下开设课程的所有任课教师的上课安排。课表中可查看同一节次中所有上课的教师。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4.2 管理员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支持包括简称、班级、教室、年级、校区、教学楼、作息时间、课间操、午休的显示配置。管理员可导出课程课表。 5、分层课表 5.1 要求系统为学校提供分层课表，可查看各年级下开设的所有分层课程的分布。课表中可查看每门分层课的所有分层班的上课时间。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5.2 管理员可根据自主配置课表展示内容，支持包括简称、教师、教室、年级、校区、教学楼、作息时间、课间操、午休的显示配置。管理员可导出分层课表。 6、学生课表 6.1 学生课表为展示每个学生的课程安排，基于新高考分层走班教学的背景实现学生的一人一课表。课表支持展示的课程，教师，教室，午休，课间操信息。管理员可切换周次查看每周课表，系统支持一周一课表。 6.2 支持管理员自主配置课表显示的内容，可以控制使用简称、教师、校区、教学楼、教室、班主任、午休、课间操、作息时间的显示隐藏。支持导出学生课表。 7、我的任课课表 7.1 要求系统支持任课教师查看个人任课课表，用于日常的教学中方便教师查看自己的每一节课的信息。		
8	新高考智慧教务 (智能调代课)	1、教师调代课 1.1 要求系统支持管理员发起教师调代课，可通过教师列表选择具体教师进行调课，一次调代课活动可以为多名教师同时调课。		

	1.2 管理员选中教师 and 要调课的周次后，系统为管理员提供可视化页面自动展示选中教师课表。管理员可点击教师课表中需要调课的节次，系统会自动计算并智能推荐可以调、代课的教师。管理员可以选择系统推荐的调课教师、代课教师，一键完成调课。 1.3 要求系统支持自动记录活动中的调课步骤，当发生误操作时，可根据操作记录逐个撤回，恢复至调课之前的状态。 1.4 完成调代课后，系统自动生成操作记录，并提供调代课前后课表对比。管理员可将结果发布至正式课表中。 2、周内调课 2.1 要求系统支持管理员发起按班级的周内调课，实现班级一周的内的课程对调。管理员可以选择要调课的班级和周次，系统提供可视化页面自动展示选中的班级课表。一次调课活动中可为多个班级同时调课，并支持对班级内的多个课程进行多级调课且不限级数。 2.2 管理员选中课表中要调课的节次，系统自动计算并标识可调课位置，系统支持双向可调 and 单向可调两种调课方式的标记、管理员在点击双向可调位置后，两个课程位置自动互换。管理员在点击单向可调位置后，待调课程自动进入选中位置，位置原有课程自动进入暂存区。管理员可对暂存区课程重新选择位置，完成多级调课。 2.3 要求系统支持标记班主任课程所在位置。管理员可优先选择班主任课程进行调课。 2.4 系统提供任课教师课表供管理员在调课时进行参考，管理员选中待调课程后，系统自动展示待调课程的任课教师课表。同时管理员可检索班级内其他课程的任课教师课表进行对比，可参考任课教师在其他班级的课表，实现对多个班级的课程同时调课，完成多级联动调课。 2.5 系统支持自动记录活动中的调课步骤，当发生误操作时，可根据操作记录逐个撤回，恢复至调课之前的状态。 2.6 完成调课后，系统自动生成调课记录，并提供调课前后课表对比。管理员可将调课操作发布至正式课表中。 3、跨周调课 3.1 要求系统支持管理员发起按班级的跨周调课，实现班级课表的多周互调。管理员可以选择班级调课周次 and 跨周周次，系统提供可视化页面自动展示班级选中的两个周次的课表。一次调课活动中可为多个班级实现多个周次的跨周多级联调。 3.2 管理员选中调课周次中的课程，系统自动计算并标识跨周周次中可调位置，系统支持跨周的双向可调 and 单向可调两种调课方式的标记。管理员在点击跨周的双向可调位置后，两个周次的课程位置自动互换。管理员在点击跨周的单向可调位置后，待调课程自动进入选中位置，位置原有课程自动进入暂存区。管理员可对暂存区课程重新选择位置，完成跨周的多级调课。 3.3 要求系统支持标记班主任课程所在位置。管理员可优先选择班主任课程进行调课。 3.4 要求系统提供任课教师课表供管理员在调课时进行参考，管理员选中待调课程后，系统自动展示待调课程的任课教师课表。同时管理员可检索班级跨周课表中的其他任课教师课表进行对比，可参考任课教师在	
--	---	--

	其他班级的课表，实现对多个班级的课程同时调课，完成跨周的多级联动调课。 3.5 系统支持自动记录活动中的调课步骤，当发生误操作时，可根据操作记录逐个撤回，恢复至调课之前的状态。 3.6 完成调课后，系统自动生成调课记录，并提供调课前后课表对比。管理员可将调课操作发布至正式课表中。 4、调课详情 4.1 完成不同模式的调代后，系统自动生成调代记录。支持记录活动中发生调课的教师列表以及原节次和现节次信息。同时记录代课教师列表和代课节次。 4.2 支持管理员导出调代课的详情，并下发给相关的任课教师。 5、课时统计 5.1 要求系统支持自动计算所有任课教师的课时情况，包括教师的每个门课每个班级的基本课时、早晚自习课时、调代课课时以及实际课时和教师最终的总课时。 5.2 系统支持管理员搜索并导出教师课时。		
--	---	--	--

电子班牌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电子班牌	硬件参数： 一、基本参数 1、屏幕类型：显示尺寸：21.5 吋，屏幕分辨率：1920×1080；LED 背光液晶屏，采用侧入式 LED 背光发光源。 2、整机设计：无边框铝合金面框、超薄设计，支持待机网络唤醒功能,透光率>89%，单个扬声器功率不低于 3W。 3、触控技术：10 点电容触控，免驱、免校正即插即用。 4、触摸性能：触摸灵敏度≤25ms;触摸精准度≤±1mm,无延迟现象。 5、配置：主频最高 1.8GHz，内存：2G，存储：8G，操作系统：Android 5.1； 6、接口：USB2.0*1，RJ45（百兆）*1，Micro SD *1，DC IN*1； 7、支持 H.264 视频播放，支持 1920*1080 全高清； 8、横屏壁挂式，终端支持后台操作远程开关机及其他操作，支持定时开关机； 9、支持 NFC 接触式刷卡考勤签到； 10、支持 2.4G wifi，支持远程网络唤醒； 11、内置摄像头：高清 200 万像素摄像头，与管理系统结合支持人脸识别考勤。 12、无边框设计,外露接口具有保护功能，防止私接其他信号源播放。 13、亮度：采用 LED 背光液晶屏 14、支持远程在线升级系统和本地用 U 盘升级系统。 15、支持系统复位恢复到出厂设置。 16、 书写屏采用 3mm 防爆钢化玻璃屏	38	套

	软件参数： 一、前端软件要求 1. 考勤签到 1.1、班牌需提供刷卡考勤能力，可兼容 NFC 卡和 RFID 卡 1.2、班牌需提供人脸识别考勤能力，需支持大于 5 人同时识别，需支持离线识别，离线数据可在本地保存，网络恢复后可回传后台系统。 2. 课表展示：班牌支持展示各类课表 3. 通知查看：支持查看通知详细信息，包括文字、图片形式 二、后台管理平台 1、支持在校园业务中台获取角色配置信息，完成多角色配置管理。 2、信息录入：支持录入文字、图片，录入形式包括批量导入、单个插入等形式。 3. 信息发布管理： 3.1. 支持发布的基础设置，包括发布班级、发布时间等。 3.2. 支持通知信息的录入管理，支持文字、图片形式的批量导入或实时编辑。 4. 运维管理 4.1. 定时开关机：支持定时开关机，支持远程关机。 5. 考勤统计管理：根据课程自动记录学生考勤信息，能够实时统计当前课程考勤情况，包括统计迟到、旷课等详情信息，支持考勤报表查看及导出。 6. 课表管理：课表信息由校园业务中台同步获取，或支持 excel 表导入。		
--	---	--	--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路凤城五路海逸国际B座19层
电 话：15336181988
电子邮箱：zhongyuanzyzb@163.com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帐 号：8060 1060 1421 0045 86
